



# 112年度

# 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計畫

## 期中檢討會

112年7月12日

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 
職訓就服中心  
約用人員  
陳奕光

# 會議議程

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
14:30-15:00	報到及性別平等宣導	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
15:00-15:30	職業災害預防宣導	勞工局
15:30-15:45	中 場 休 息	
15:45-16:00	主席致詞	王局長鑫基
16:00-17:00	「112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」業務檢討報告 (含 Q&A 有獎徵答)	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陳約用人員奕光
17:00~18:10	提案討論及意見交流	王局長鑫基
18:10	賦 歸	

# 簡報大綱



工作報告



業務檢討



提案討論



意見交流



# 工作報告

# 工 作 報 告



## 1-6月工作與活動報告

月份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合計
專班 預計班數	0	0	2	8	5	5	4	7	3	1	0	0	35
已開訓 班數	0	0	2	8	5	4	1						20

預計35班

開訓20班

結訓19班

開訓人數456人  
結訓人數452人

離退訓人  
數4人

皆尚在就業輔  
導期間





# 業務檢討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開訓前

## 1. 參訓資格:

不可參訓對象: 領有居留證外籍移工

可參訓對象: 新住民，請學員提供戶籍謄本(含詳細記事)

(業務參考手冊:P2~P3、P28)

## 2. 計畫變更申請:

訓練計畫經核定後，欲變更計畫內容者，應於變更日五日前報請本中心同意後始得辦理。

(業務參考手冊:P11)

(二) 甄試作業原則如下：

1. 甄試作業分筆試及口試二階段，分數各占百分之五十，筆試加口試總成績達六十分以上始得錄訓為原則。
2. 具有就業保險法所定非自願離職者、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所定特定對象（獨力負擔家計者、中高齡者、身心障礙者、原住民、低或中低收入戶工作能力者、長期失業者、二度就業婦女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）、新住民、性侵害被害人或高齡者身分

35

## 甄試作業：

1. 甄試前向所有甄試者公告周知錄訓規定。
2. 筆試必須有**2名(含)**以上監考人員，需呈現於**成果冊**。
3. **務必告知口試者有全程錄影或錄音**。

5. 筆試階段：**應設置二名(含)以上監考人員**，筆試測驗開始十五分鐘後不得進入試場應試，視為缺考；缺考或違反筆試考場規定情節重大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6. 口試階段：

- (1) 訓練單位應依筆試測驗成績，依序選取參加口試人員，參加口試人數以預訓人數之二倍為原則。
- (2) 應設置二名(含)以上之口試委員，並得由就業服務人員、職業訓練人員或具相關專業之專家學者擔任。
- (3) 口試前應告知應試者將全程錄音或錄影。
- (4) 口試內容應與應試者參訓歷史、求職歷程、訓後生涯規劃及適訓綜合評估等項目有關，不得涉及歧視或其他不當言論，並依口試情形綜合評估其適訓狀況。
- (5) 口試成績評分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，以避免排名同分情形。

#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### 開訓當天:

- 1.請務必於開訓當日替所有學員投保 **勞工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**事宜。
- 2.未能投保勞工保險者，訓練單位應為其投保二百萬元(含)以上之平安意外保險，其中應含二十萬元(含)以上 之意外醫療保險。

(業務參考手冊:P184)

### 學員資料維護:

- 1.學員資料卡，**在職者**請在**任職起訖日**手寫補上日期加保日期（並加蓋學員或辦訓單位承辦人印章）。
- 2.112年度更新結訓者希望由哪一個就業中心服務，請確實詢問學員，並將資料鍵入ITS系統。
- 3.請務必請學員**確認資料卡**內容，並簽名。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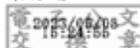
(二)本署所屬各分署自辦職前訓練如有上開情形者，其離訓免賠償受訓期間之學雜費、材料費用。

(三)補助辦理照顧服務職類之參訓學員，於旨揭措施停止適用日前曾請「防疫假」，致累計請假（未到課）時數達不得參加成績考核者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經地方政府或分署同意後辦理離訓或補課，該次離訓得不列入各計畫4項不得報名規定之參訓紀錄。補課之學員毋需另行繳費，其中照顧服務員訓練應於6個月內完成補課，補課並以於同一縣市上課者為限。

三、另針對本署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於旨揭措施停止適用後，實習訓練場所如依各類醫療照護機構防疫相關指引辦理防護措施，參訓學員配合實習訓練場所規定，因故暫停實習實作訓練課程者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經地方政府或分署同意後於6個月內完成補課，並以於同一縣市上課者為限，補課之學員毋需另行繳費。

四、請本署各分署及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轉知轄內適用本署各項失業者職前訓練計畫之訓練單位周知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東分署

副本： 

受文者：勞動部勞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  
發文字號：發訓字第1122501  
類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勞動部勞動  
障措施」自即  
說明：

一、配合中央流行病  
「疫苗接種假」  
部「職業訓練因  
用，爰自即日起

二、旨揭措施停止適  
惟為保障在訓中  
已開訓但尚未結

「防疫假」者，  
(一)本署所屬各分  
員於旨揭措施  
假（未到課）  
訓，該次離訓  
錄。

請學員提供**快篩證明**  
(連同**身分證**或**健保卡**在旁拍照作身分佐證)

➤ **學科**: 建議採視訊上課

➤ **術科**: 學員快篩轉陰後補課，  
相關資料函文本中心**核備後**  
**才可辦理補課。**

(**檢附資料**: 學員快篩證明、補課課表、  
補課師資名冊、補課地點)

#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### 確診學員:

所有學員訓練期間必須投保勞工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，**確診補課學員請於補完課當日才能辦理退保。**

### 辦訓期間申請變更計畫:

課程異動申請，請於收受本中心核准公文後，再上**ITS系統申請變更**，變更後告知本中心承辦，以利進行系統審查。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照顧服務員實習綜合成績考核表

學員姓名： 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 \_\_\_\_\_  
 日期： \_\_\_\_\_  
 辦訓單位： \_\_\_\_\_ 實習機構： \_\_\_\_\_  
 實習考核表(服務技術 80%，服務態度倫理 10%、總評 10%)

編號	項目	請填分數			實習指導員簽章
		配分	自評	單位評分	
一	服務技術：配分 80 分				
1	協助沐浴床上洗頭洗澡	3			
2	協助洗澡椅洗頭洗澡	3			
3	協助更衣穿衣	2			
4	口腔照顧(包括刷牙、假牙護理)	5			
5	清潔大小便	2			
6	協助用便盆(椅)、 <u>尿壺</u> 、尿布	2			
7	會陰沖洗	2			
8	正確的餵食方法	3			
9	翻身及拍背	3			
10	基本關節活動	3			

## 112年度衛福部新增:

### 照顧服務員實習綜合考核表

1. 臨床實習或居家實習課程之評分，**學員自評部分僅為參考**，不影響老師評分。
2. 請在**函送證書資料**時一併檢附**審查**。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術科課程師資比例:

➤ 師資比例- 1:12

## 1. 實習指導老師

A. 職責: 係指參與臨床實習課程(含實習評量)之規劃、執行與回饋檢討，  
並實際指導實習督導員執行學員實習之各項任務。

2. 實習督導員負責教導學員。

3. 實習指導老師職責為指導實習督導員非授課人員。  
(業務參考手冊:P194)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5. 符合上述規定之單位，若要成為實習訓練場所，尚需符合以下之規範：

(1) 以單一之住宿式機構實習：包含護理之家、老人福利機構之長期照顧機構(長期照護型、養護型、失智照顧型)、身心障礙住宿機構、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之住宿式長照機構)；若採多元單位實習者，須以住宿式機構為主實習單位(至少 20 小時)，另搭配其他的實習單位(如：社區式長照機構、居家式長照機構)，辦訓單位應於訓練計畫書敘明原因與作法，且明確規劃實作與實習於跨單位間之進行方式。

(2) 住宿式機構實習：49 床(含)以下，同時段實習學員至多 20 人(含)；50 床(含)以上，同時段實習學員至多 40 人(含)。

(3) 居家服務場域實習，辦訓單位應先取得案家同意，且實習學員不宜超過 3 人。

**提醒：**

**居家實習課程，一個案家不得超過3人。**

**業務參考手冊:194**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辦訓期間

師資鐘點費印領清冊  
(術科-實習指導老師)

訓練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揚看護協會  
 班別名稱：照顧服務員專班-職前班第1期  
 訓練期間：112.04.25-112.05.08

授課日期	授課時間 (08:00-17:00)	課程名稱	講師姓名	身份證字號	戶籍地址	授課時數	單價	金額	簽名
4/27	13:00-15:00	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2	1000	2000	[Redacted]
金額合計									

註：請依學科講師/術科-實習指導老師/術科-實習督導員類別，分別造冊。

**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**於112年修改為**術科課程**，辦理核銷檢送師資鐘點費印領清冊時，請歸類為術科課程。

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核銷辦理

學雜費：

(1) 支用於講義及書籍費、印刷裝訂費、文具紙張費等。

(2) 影印講義請遵照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辦理，訓練單位於履約期間，倘有違反上開規定，由訓練單位逕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四) 學員訓練期間用之材料、書籍、講義、文具，應造冊予每位學員簽名確認，結案時應檢附每位學員簽名之領料確認單併同辦理核銷。

學員於課程訓練期間用之材料、書籍、講義、文具，申請費用支用就**必須提供每位學員簽領清冊**。

**請確實一一造冊並簽名(如右圖)**

申請辦訓手冊:P28、P42

**書籍、講義、文具領用清冊**

訓練單位	[Redacted]	班別名稱	照顧服務員專班-職前班第1期		
訓練期程	[Redacted]	訓練時數	106小時		
領料日期	[Redacted]				
項次	項目	規格	單位	數量	備註
1	照顧服務員學科訓練指南	平裝	本	1	
2	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學術科通關寶典	平裝	本	1	
3	參訓學員服務手冊	A4紙	本	1	
4	(特)直式特大識別證袋	PVC	個	1	
5	景色心情項圈名片夾	布、鋼	條	1	

領用學員簽名處 (請依學號依序簽名)	1	[Redacted]
	2	[Redacted]
	3	[Redacted]
	4	[Redacted]
	5	[Redacted]
	6	[Redacted]
	7	[Redacted]
	8	[Redacted]
	9	[Redacted]
	10	[Redacted]

承辦人員 [Redacted]  
 ※ 導師及訓練員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核銷辦理

行政管理費支用單據說明表

單位名稱： [ ]  
 課程名稱： [ ]  
 訓練期間： [ ]

項目	小計
H 行政管理費	[ ]

○

支用日期	支出項目	金額	用途說明
[ ]	工作人員監課費用	[ ]	監課人員以時數計算費用
[ ]	課程補充講義	[ ]	課程中講師補充說明講義(講師使用)
[ ]	麥克風電池	[ ]	上課中講師麥克風使用
[ ]	標籤紙、資料袋	[ ]	學員姓名、資料表、師資滿意度表單問卷、師資領據標示
[ ]	塑膠袋	[ ]	實作材料裝置用
[ ]	夾鏈袋、資料夾	[ ]	學員文件裝置夾鏈、學員簽到退資料夾、教學日誌資料夾
[ ]	封面厚紙、原子筆、識別證套子、識別證帶	[ ]	封面厚紙打上學員姓名、相片、編號、實習日期裝上套子及帶子以利學員課程全程配帶、原子筆學員人手一支不共用
[ ]	備餐用桌巾	[ ]	實作課備餐用
合計		[ ]	

行政管理費支用單據說明表

班別：照顧服務員專班-職前班第1期  
 訓練期間： [ ] 日

✖

支用日期	支出項目	金額	用途說明
[ ]	學員服務手冊	[ ]	[ ]
[ ]	[ ]	[ ]	[ ]
[ ]	補充講義 (1)	[ ]	單位留底用
[ ]	補充講義 (2)	[ ]	單位留底用

如左圖清楚說明用途別，右圖則太簡述。

## 業務檢討事項 - 核銷辦理

行政管理費:

支應帶班人員薪水，請**確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**。

如: 上下班時間、休息時間、延長工時。



# 業務檢討事項 - 就業追蹤

| 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結訓學員就業職種相關聯表 |

單位名稱：

班別名稱： 照顧服務員專班-職前班(在職班)第○期

訓練期間：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

學號	學員姓名	性別	身分別	就業狀況 (已就業或未就業)	就業單位	工作職稱	就業場域 (如備註 2)	就業職種與職 訓種類是否相 關 (是, 否)	備註 (未就業者請填寫原因)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
9									
10									
11									
12									
13									
14									
15									
16									
17									
18									

## ➤ 就業輔導追蹤:

訓後90日就業輔導，**在職者**就業動向也需填入**職種**  
**相關聯表**。



# 宣導事項

## 宣 導 事 項



官方Line@QR code  
(可列印掃描)加入

- 1.預計113年職業訓練課程啟用應用管理系統，訓練單位加入官方line綁定身分
- 2.系統操作手冊(管理端、學員端)，與會後通發信件給各辦訓單位。

# 宣 導 事 項



禁止性騷擾  
Anti-sexual Harassment

**為建立友善職場及訓練環境**，  
建議各辦訓單位訂定符合性別工  
作平等法與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  
**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  
法**，以為因應。

# 提 醒 事 項

112年度

臺南 TAINAN

## 職能 UP! UP!

### 提升職業訓練職能研習營

活動全程免費  
提供接駁車服務



參與對象 — 臺南地區職業訓練單位

112/10/13 112/10/14  
星期五 星期六  
07:50 13:30

台糖柳營尖山埤渡假村  
臺南市柳營區旭山里60號

聯絡資訊  
德鍵企業有限公司  
林翊筠  
06-2200699#36

facebook 搜尋 職訓繽紛 台南滿分

主辦單位／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  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補助  
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廣告

為提升本局及承訓單位  
工作人員工作職能，預  
定於**10月份**辦理職能研  
習營，請大家預留時間  
參與~



# Q & A

Q

&

A

1.辦理筆試時，需有至少幾位監考人員？

Q

&

A

答案：至少2(含)位。

Q

&

A

**2.外籍移工是否可報名照顧服務員課程?**

Q

&

A

答案：不可以。

Q

&

A

**3.開訓時應為學員辦理什麼保險？**

Q

&

A

**答案：勞工保險(或商業保險)、職災保險。**

Q

&

A

4.居家實習一個案家最多可幾名學員?

Q & A

答案：3名。

Q

&

A

5. 「綜合討論與課程評量」歸類為學科  
還是術科?

Q & A

答案：術科。

## 網路學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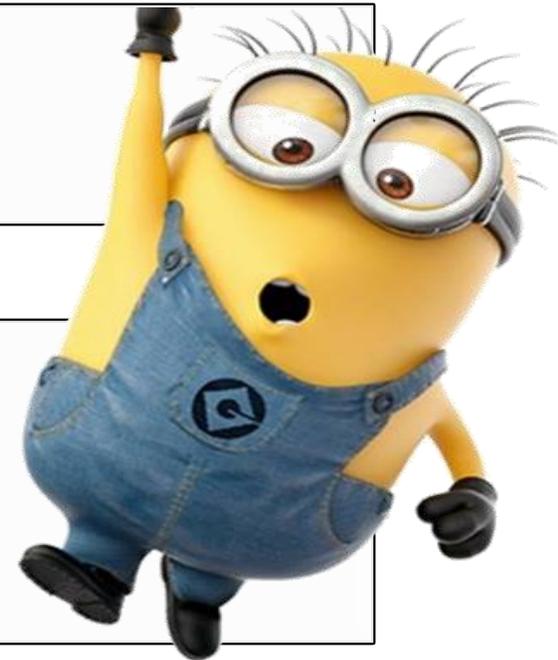
- [http://job.tainan.gov.tw/?page\\_id=536](http://job.tainan.gov.tw/?page_id=536)

## 臉 書

- 職訓繽紛 台南滿分 <http://ppt.cc/tb69>
- 臺南呷頭路 <https://ppt.cc/fHy7Zx>

## 台南工作好找

- <http://job.tainan.gov.tw/app/103.html>





感謝聆聽

訓練深耕·品質提升

感謝大家配合